

Katarina.Drakenberg@ki.se。卡罗林斯卡医学院将对申请人资格进行审核，并向国家留学基金委和合格申请人提供书面邀请信。

2. 申请受理方式及时间

申请人应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，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apply.csc.edu.cn）完成网上申请；所在单位应将正式公函（单位正式公函纸打印，司局级或校级，红头、带函号并加盖公章）、推荐人选名单及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）经有关受理机构寄（送）到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欧洲事务部，具体时间安排请于11月登录国家留学网查阅。

3. 申请材料

申报材料清单及说明请于11月初登录国家留学网（www.csc.edu.cn）“出国留学”专栏查阅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与瑞典卡罗林斯卡医学院合作奖学金介绍》。

四、评审、录取办法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将组织专家评审，确定录取结果。录取材料将发至申请人所在单位，由单位转发本人。

五、派出及管理

1. 被录取人员须自行对外联系入学报到等事宜，派出时间一般为当年9月，具体时间以校方邀请函为准。凡未按期派出者，其留学资格将自动取消。

2. 被录取人员派出前需与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签订《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》并办理公证等手续。

六、联系方式